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1年8月10日在北京华夏银行大厦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1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特快专递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8人，实到董事14人。方建一、卢建平、裴长洪、曾湘泉四位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，方建一副董事长委托孙伟伟董事行使表决权，卢建平、裴长洪独立董事委托骆小元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，曾湘泉独立董事委托萧伟强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。有效表决票18票。到会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6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吴建董事长主持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1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

2011年上半年，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，积极采取各项措施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主动应对市场流动性变化，保证了流动性安全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上半年市场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

2011年上半年，本行积极跟踪分析宏观经济金融形势，审慎制定并切实落实市场风险管理策略，积极应对突发市场事件，持续加强协同，确保市场风险各项相关业务稳健开展，有效应对经营环境变化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报告》

2011年上半年，本行紧密围绕工作重点，以合规稽核为基础，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检查监督与纠正，全行内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在海口设立一级分行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特此公告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1 年 8 月 12 日